

The background of the entire page is a vibrant, abstract digital network. It features a complex web of glowing blue and white lines connecting various nodes, some of which are represented by small circles or icons. The overall color palette is a mix of deep blues, purples, and bright yellows, creating a sense of high-tech connectivity and data flow. In the upper left corner, the company's logo is prominently displayed, consisting of a stylized red 'V' and 'S' followed by the company name in English and Chinese.

V S V.S.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02)

中 期 報 告
2019/20

目錄

頁次

企業資料	2
緒言	4
簡明綜合收益表	5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7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經營業績	43
未來展望	45
其他資料	46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馬金龍(主席)
顏森炎(董事總經理)
顏秀貞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辭世)
馬成偉(財務董事)
張沛雨

非執行董事

顏重城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代彪
陳薪州
傅小楠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陳薪州(審核委員會主席)
張代彪
傅小楠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傅小楠(薪酬委員會主席)
陳薪州
馬金龍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張代彪(提名委員會主席)
陳薪州
馬成偉(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獲委任)

公司秘書

Ng Ting On, Polly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香港法律方面之法律顧問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及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中環
太子大廈22樓

企業 資料

主要往來銀行

大華銀行(中國)有限公司
馬來亞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威鉞國際工業有限公司
威鉞控股越南有限公司
Energy Ally Global Limited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Centre
Wickhams Cay II, Road Town, Tortola
VG1110,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威士茂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威士茂安商住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威鉞工業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康樂廣場1號
怡和大廈40樓4018室
電話：(852) 2511 9002
傳真：(852) 2511 9880

威士茂科技工業園(珠海)有限公司
威士茂電子塑膠(珠海)有限公司
威士茂安商住電子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威士茂環保科技(珠海)有限公司
珠海市威士茂工業產品設計有限公司
珠海德源節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廣東省
珠海
香洲區
唐家灣鎮北沙村
郵編：519085
電話：(86) 756 6295 888
傳真：(86) 756 3385 691/681

海士茂電子塑膠(青島)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青島
黃島區
青島經濟技術開發區
海爾國際工業園
前灣港路南
郵編：266510
電話：(86) 532 8676 2188
傳真：(86) 532 8676 2233

青島偉立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中華人民共和國
山東省
青島
城陽區
河套出口加工區
郵編：266113
電話：(86) 532 8792 3666
傳真：(86) 532 8792 3660

聯營公司

VS Industry Vietnam Joint Stock Company

Quevo Industrial Park, Vanduong Commune
Quevo District
Bacninh Province
Vietnam
電話：(84) 222 3634 300
傳真：(84) 222 3634 308



緒言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有關中期財務報告已由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簡明綜合 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24)
附註			
	4	243,986	363,945
收入			
		(216,425)	(336,456)
銷售成本			
毛利		27,561	27,489
	5	4,632	2,196
其他收入－淨額		581	534
其他收益－淨額		(6,206)	(10,488)
銷售費用		(28,644)	(40,202)
一般及管理費用			
經營虧損		(2,076)	(20,471)
	6(a)	(5,716)	(7,117)
財務費用－淨額			
除所得稅前虧損	6	(7,792)	(27,588)
	7(a)	(420)	(2,885)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		(8,212)	(30,47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每股虧損(人民幣分)			
	8	(0.36)	(1.32)
基本及攤薄			

第11頁至42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 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本期間虧損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入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8,212)	(30,473)
-	-
(8,212)	(30,473)

第11頁至42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a)	326,459	376,815
土地使用權	10(a)	—	13,348
使用權資產	10(b)	48,094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11	4,900	4,900
預付款	13	6,735	7,813
遞延所得稅資產	7(b)	163	314
		386,351	403,190
流動資產			
存貨	14	56,005	49,250
合約資產	12	21,369	5,20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13	114,467	128,925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	23(b)	658	2,682
受限制銀行結餘	15	61,976	66,5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	48,485	71,758
		302,960	324,402
總資產			
		689,311	727,592
權益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7	105,013	105,013
股份溢價		306,364	306,364
其他虧絀		(28,251)	(20,03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383,126	391,338

簡明綜合 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23(d)	38,381	17,245
租賃負債	10(b)	2,324	—
融資租賃負債	20	—	5,9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7(b)	1,915	1,721
		42,620	24,940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19	96,940	121,234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	23(c)	1,954	1,913
借款	18	155,892	176,393
租賃負債	10(b)	8,564	—
融資租賃負債	20	—	11,300
應付稅項		215	474
		263,565	311,314
總負債		306,185	336,254
權益及負債總額		689,311	727,592

第11頁至42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 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儲備 基金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 基礎的僱員 資本儲備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	105,013	306,364	11,752	60,411	13,872	-	12,876	510,288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調整	-	-	-	-	-	-	6,510	6,510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重列的結餘	105,013	306,364	11,752	60,411	13,872	-	19,386	516,798
全面虧損								
本期間虧損	-	-	-	-	-	-	(30,473)	(30,473)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30,473)	(30,473)
因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轉撥 撥備	-	-	-	(301)	-	-	301	-
	-	-	-	1,116	-	-	(1,116)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105,013	306,364	11,752	61,226	13,872		(11,902)	486,325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	105,013	306,364	11,752	61,449	-	(3,298)	(89,942)	391,338
全面虧損								
本期間虧損	-	-	-	-	-	-	(8,212)	(8,212)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	(8,212)	(8,212)
撥備	-	-	-	130	-	-	(130)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105,013	306,364	11,752	61,579	-	(3,298)	(98,284)	383,126

第11頁至42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 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附註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流量

經營業務(所用)／產生之現金
已付之所得稅

(10,958) (334)	7,115 (2,664)
-------------------	------------------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1,292)	4,451
----------	-------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付款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所得款項淨額
已收利息

(6,749)	(7,950)
1,630	9,003
—	26,716
673	77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4,446)	28,546
---------	--------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流量

償還銀行貸款
受限制銀行結餘減少／(增加)
自一名董事之貸款增加
新銀行貸款所得款項
信託收據貸款減少淨額
租賃付款本金及利息部分
融資租賃負債付款
已付借款費用

(60,714)	(30,900)
4,606	(18,699)
21,136	—
54,286	19,990
(5,410)	(19,840)
(7,593)	—
—	(4,362)
(5,182)	(7,894)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129	(61,705)
-------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淨額

(14,609)	(28,708)
----------	----------

於八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5,311	67,443
--------	--------

於一月三十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702	38,735
--------	--------

16

第11頁至42頁之附註構成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一部份。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 一般資料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成型產品及零件、裝配電子產品以及模具設計及製模。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七月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第22章（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V.S. Industry Berhad之附屬公司，V.S. Industry Berhad為一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之主要上市地為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除非另行指明，否則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由董事會批准刊發。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公司財政年結日為七月三十一日。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編製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須作出可能影響會計政策之應用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存在差異。編製此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及估計不明朗因素之主要來源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中所應用者相同。

除下述者外，編製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使用的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a) 本集團採納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

準則	修訂主題
年度改進項目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 19 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修訂本)	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之澄清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23 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於下文「會計政策之變動」一節披露。

除前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概無其他新訂準則、準則之修訂本及詮釋於本中期期間首次生效且預期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

(b) 會計政策之變動

下文闡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對本集團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影響，亦披露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起適用之新會計政策，該等政策與過往期間所適用者相異。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 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影響

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於該準則簡化過渡方法許可下，二零一九年報告期間並無重列比較數字。新租賃準則產生之重新分類及調整因此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之期初簡明綜合中期財務狀況表中確認。

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為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之現值計量，使用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折讓。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所有經營租賃與短期租賃有關，將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之經營租賃概不受影響。

下表載列於附註22(b)中披露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經營租賃承擔與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期初結餘之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2,455
減：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的短期租賃	(2,455)
	—
加：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17,274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17,274
當中包括：	
即期租賃負債	11,300
非即期租賃負債	5,974
	17,274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 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影響(續)

下表列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就各單獨項目所作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計入。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摘要)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先前呈報 人民幣千元	採納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影響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八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49,397	49,397
土地使用權	13,348	(13,348)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76,815	(36,049)	340,766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11,300	11,300
融資租賃負債	11,300	(11,300)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5,974	5,974
融資租賃負債	5,974	(5,974)	—

使用權資產乃按相當於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金額計量，並經由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在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進行調整。於初始應用日期，概無虧損性租賃合約需要對使用權資產進行調整。折舊乃按直線法於資產可使用年期與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扣除。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於租期末獲得擁有權，根據融資租賃獲得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於相關資產可用年期內折舊。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 對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之影響(續)

就先前分類為融資租賃的租賃而言，實體將緊接過渡前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初始應用日期的賬面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計量原則於該日期後方可應用。先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為獨立項目的土地使用權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起亦歸入使用權資產部分。

已確認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型有關：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八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13,147	13,348
融資租賃下的廠房及機器	34,947	36,049
總使用權資產	48,094	49,397

會計政策之變動影響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財務狀況表以下項目：

- 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49,397,000元
- 租賃負債—增加人民幣17,274,000元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人民幣36,049,000元
- 土地使用權—減少人民幣13,348,000元
- 融資租賃負債—減少人民幣17,274,000元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稅後淨虧損概無影響。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i) 所應用的可行權宜方法

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已按該準則採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對具有合理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依賴租賃是否屬虧損之先前評估；
-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剩餘租期少於12個月的經營租賃會計處理為短期租賃；
- 排除於初始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之初始直接成本；及
- 倘合約包含延長租賃選擇權，則以事後分析釐定租期。

本集團亦已選擇不於初始應用日期重新評估一項合約是否租賃或是否包含租賃。反之，就於過渡日期前訂立之合約而言，本集團依賴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4號「釐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之評估。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

租賃確認為使用權資產，並在租賃資產可供本集團使用的日期確認相應負債。各項租賃付款乃分配至負債及融資成本。融資成本於租期內自簡明綜合收益表扣除，以為各期間剩餘負債結餘產生固定週期利率。使用權資產按資產可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以直線法折舊。

租賃產生的資產及負債初始乃按現值基準計量。租賃負債包括以下租賃付款的淨現值：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b) 會計政策之變動(續)

(iii)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起應用的會計政策(續)

-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金；
- 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剩餘價值擔保下承租人預期應付金額；
- 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倘承租人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權)；及
- 終止租賃支付的罰款(倘租期反映承租人行使該購買權)。

租賃付款採用租賃所隱含的利率予以折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在類似經濟環境中按類似條款及條件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而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減去已收任何租賃獎勵金；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還原成本。

與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有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為租期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低價值資產包括辦公室設備。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續)

(c) 尚未採納之新訂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若干新訂會計準則、對現有準則之修訂及詮釋已刊發但於本集團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未強制採納且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

準則	修訂主題	於以下日期或之後 開始年度期間生效
二零一八年財務報告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經修訂概念框架	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8號(修訂本)	重大的定義	二零二零年八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二零二一年八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 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 資產出售或注資	待定

3 金融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業務承受多項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公允值利率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和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資金風險。

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起，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3 金融風險管理(續)

3.2 流動資金風險

與年末相比，金融負債之未折現合約現金流出並無重大變動。

3.3 公允值估計

利用估值法分析按公允值入賬之金融工具之不同等級之定義如下：

- 可識別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之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等級)
- 計入第一等級內之報價以外且就資產或負債可觀察之參數，不論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衍生自價格)(第二等級)
- 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及負債參數(不可觀察參數)(第三等級)

下列呈列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以公允值計算之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等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等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	-	-	4,900	4,900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 之金融資產	-	-	4,900	4,900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公允值等級分類並無轉撥金融資產。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報告

本集團之業務按業務性質及地理位置劃分分部並進行管理。分部資料的列報與內部呈報予本集團大多數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所用的方式一致，本集團已確認了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並無任何營運分部合併以構成以下可報告分部。

塑膠注塑成型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成型產品及零件
裝配電子產品	: 裝配及銷售電子產品，包括裝配電子產品所產生之加工費
模具設計及製模	: 製造及銷售塑膠注塑模具

為評估分部表現及分配分部間資源，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根據以下基礎監察各可報告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包括由個別分部所產生之應付賬款、應計費用和租賃負債。

收入及支出參照可報告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該等分部所產生之支出或該等分部應佔資產折舊或攤銷所產生之支出，以分配至該等可報告分部。

期間收入包括以下各項：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塑膠注塑成型	100,039	201,817	
裝配電子產品	129,255	130,491	
模具設計及製模	14,692	31,637	
	243,986	363,945	
收入確認時間			
一個時間點	92,318	143,860	
一段時間	151,668	220,085	
	243,986	363,945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用於報告分部溢利之表示方式乃「分部業績」。為得出「分部業績」，就本集團的盈利情況進一步調整的項目沒有具體歸因於個別分部，如總部或企業管理成本。

除獲得有關「分部業績」的分部資料外，管理層亦獲提供有關收入(包括分部間銷售)、折舊、攤銷及減值虧損及增加至分部於其經營活動中所動用之非流動分部資產之分部資料。

有關提供予本集團高級行政管理人員以供其於本期間內分配資源及評價分部表現之本集團可報告分部資料載列於下文。

	塑膠注塑成型		裝配電子產品		模具設計及製模		綜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00,039	201,817	129,255	130,491	14,692	31,637	243,986	363,945
可報告分部業績	6,132	3,627	16,166	3,535	2,211	2,353	24,509	9,515
期內非流動分部資產增加	1,634	16,263	1,279	2,875	247	5,010	3,160	24,148
於一月三十一日/七月三十一日： 可報告分部資產	328,983	323,777	81,260	74,561	32,403	31,544	442,646	429,882
可報告分部負債	42,298	47,101	43,787	62,438	3,234	4,387	89,319	113,926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報告(續)

(b) 可報告分部收入、溢利或虧損、資產及負債對賬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243,986	363,945	
綜合收入	243,986	363,945	
溢利或虧損			
可報告分部溢利	24,509	9,515	
財務費用－淨額(附註6(a))	(5,716)	(7,117)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4,826)	(4,687)	
未分配經營收入及開支	(21,759)	(25,299)	
除所得稅前虧損	(7,792)	(27,588)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三十一日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442,646	429,88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4,900	4,9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3	314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資產	241,602	292,496	
綜合總資產	689,311	727,592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89,319	113,92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915	1,721	
未分配總部及企業負債	214,951	220,607	
綜合總負債	306,185	336,254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報告(續)

(c) 按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

來自外部按經濟地區客戶的收入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美利堅合眾國	107,729	151,705
中國大陸	101,495	152,453
東南亞	14,264	7,381
香港	12,451	5,585
歐洲	6,616	41,456
其他	1,431	5,365
	243,986	363,945

並無呈列本集團分部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之分析，因為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境內。

本集團客戶基礎多元化，並包括三名(二零一九年：三名)與之進行的交易分別超逾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總收入的10%之客戶。

上述客戶各自分別貢獻本集團收入之38%、16%及11%(二零一九年：35%、15%及11%)。

5 其他收益－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45	(1,3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136	(2,159)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	4,052
	581	534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已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a) 財務費用－淨額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673)	(777)
須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借款利息	5,116	6,545
融資租賃承擔之融資費用	—	766
租賃負債利息	1,207	—
減：資本化為在建工程的借款成本	(135)	(317)
其他財務支出	201	900
	6,389	7,894
財務費用－淨額	5,716	7,117

(b) 其他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銷售成本	216,425	336,456
土地使用權攤銷	—	20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5,973	23,378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攤銷	1,303	—
有關物業經營租賃費用	—	4,197
短期租賃付款相關開支	2,506	—
應收賬款虧損撥備	933	—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所得稅開支

(a) 所得稅開支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本期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		75	1,923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產生與轉回		345	962
		420	2,88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應課香港利得稅的收入，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須按25%之稅率繳納企業所得稅，惟兩間附屬公司除外，其中一間附屬公司於獲得寬免之後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首三年獲全數豁免企業所得稅，之後三年獲免稅50%以及另外一間附屬公司獲認證屬於高新技術企業及有權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享有優惠稅率15%，彼有權於優惠稅項期間屆滿時再次申請優惠稅項待遇。

根據相關企業所得稅規則及法規，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就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所賺取之溢利宣派之股息須繳納預扣稅。

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或英屬維爾京群島之所得稅。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所得稅開支(續)

(b)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遞延所得稅採用暫時性差異涉及之地區之現行稅率之負債法就暫時差異確認。

遞延所得稅賬目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中國附屬公司之未匯出保留溢利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1,721)	(1,782)
於收益表內扣除	(194)	(964)
於期末	(1,915)	(2,746)

遞延所得稅資產－撥備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314	466
於收益表內(扣除)／計入	(151)	2
於期末	163	468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8,212,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30,473,000元)及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人民幣千元)	(8,212)	(30,473)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2,307,513	2,307,513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人民幣分)	(0.36)	(1.32)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未行使潛在攤薄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等。

9 股息

(a) 應付本公司擁有人之中期股息

本公司不擬於報告期末後宣派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股息。

(b) 於中期期間批准及派付之應付本公司擁有人之上一財政年度股息

本公司並無於報告期末後批准或派付上一財政年度之股息。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租賃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物業、廠房 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土地使用權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一日	1,170,200	20,313
添置	26,118	—
出售	(16,657)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1,179,661	20,313
累計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及八月一日	706,712	6,562
本期間折舊	23,378	201
出售時撥回	(5,495)	—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	724,595	6,763
賬面淨值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455,066	13,550
於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463,488	13,751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1,090,584	20,313
會計政策變動(附註2)	(39,926)	(20,313)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經重列之結餘	1,050,658	—
添置	3,160	—
出售	(5,138)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1,048,680	—
累計折舊及攤銷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之期初結餘	713,769	6,965
會計政策變動(附註2)	(3,877)	(6,965)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經重列之結餘	709,892	—
本期間折舊	15,973	—
出售時撥回	(3,644)	—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722,221	—
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326,459	—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經審核)	376,815	13,348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租賃(續)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續)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若干使用權資產、土地使用權、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予質押，作為貿易融資、透支及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18)。

(b) 租賃

(i)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八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		
土地使用權	13,147	13,348
融資租賃下的廠房及機器	34,947	36,049
	48,094	49,397
租賃負債		
流動	8,564	11,300
非流動	2,324	5,974
	10,888	17,274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添置使用權資產。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及租賃(續)

(b) 租賃(續)

(ii) 於簡明綜合收益表確認的金額

簡明綜合收益表中載列以下與租賃相關的金額：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及攤銷	6(b)	1,303	—
租賃負債利息	6(a)	1,207	—
短期租賃付款相關開支	6(b)	2,506	—
		5,016	—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人民幣7,593,000元。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

期內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的賬面值變動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期初	4,900	8,198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價值變動	-	(3,298)
於期末	4,900	4,900

附註：

(a) 結餘指本集團於青島偉勝電子塑膠有限公司10%之股權之公允值及以人民幣列值。

(b)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之估值

並非在活躍市場交易的非上市股本投資公允值由獨立合資格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釐定。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之金融資產估值以貼現現金流預測釐定，屬於公允值等級第三級。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為收入增長率及投資折現率。折現率越低，投資公允值越高。收入增長率越高，投資公允值越高。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2 合約資產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合約資產	21,369	5,205

與銷售有關的合約資產包括銷售貨品未開票金額，當一段時間確認的收入超過客戶已發出的開票金額。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87,562	102,810
應收票據	10,123	7,345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	97,685	110,155
減：虧損撥備	(2,687)	(1,75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淨額	94,998	108,401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	60,204	62,337
減：虧損撥備(附註)	(34,000)	(34,000)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淨額	26,204	28,337
減：預付款(非即期)	(6,735)	(7,8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總額(即期)	114,467	128,925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續)

附註：

「其他應收款、按金及預付款」包括有關與一名第三方賣方(「賣方」)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訂立的有條件收購協議(經補充)(「協議」)之按金人民幣34,000,000元(「按金」)，以按代價人民幣44,000,000元自賣方收購一間參與中國內蒙古太陽能項目之公司的20%股權，惟須達成協議當中所載若干條件。此外，根據協議，完成收購20%股權之後，本集團將獲授選擇權於三個月可行使期內全權酌情收購目標公司餘下80%股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一日，由於協議所載若干條件尚未獲達成，協議失效。本集團就全額退還按金人民幣34,000,000元已與賣方進行磋商。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與賣方訂立和解協議(「和解協議」)，據此，賣方須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前償還該項按金及其按每年5%計算的利息。直至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日期，按金尚未退還予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鑒於該協議及和解協議已失效，且賣方並無就退還按金向本集團提供抵押品或擔保，故本集團對全部按金作出虧損撥備。本集團已針對賣方提起法律訴訟以索償悉數退還按金及有關利息。

本集團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最多三個月	83,131	102,610
三至六個月	14,062	6,975
六個月以上	492	570
	97,685	110,155

本集團授予客戶之信貸期限一般為30日至120日。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客戶抵押品。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存貨

存貨包括：

原材料
在製品
製成品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27,230	25,179
9,651	4,967
19,124	19,104
56,005	49,250

15 受限制銀行結餘

已抵押的銀行存款(附註)
其他受限制銀行結餘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1,976	64,905
—	1,677
61,976	66,582

附註：

若干存款抵押予銀行，作為若干銀行信貸(包括貿易融資、透支及銀行貸款)之抵押(附註18)。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485	71,758
銀行透支(附註18)	(7,783)	(16,447)
於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中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702	55,311

17 股本

法定股本及已發行股本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0	200,000	4,0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繳足：(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一日、 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2,307,513	105,013	2,307,513	105,013

普通股持有人可收取不時宣派之股息，並可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對本公司之剩餘資產享有同等權利。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借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短期銀行借款，無抵押	-	19,989
短期銀行借款，有抵押	86,404	45,235
銀行透支，有抵押	7,783	16,447
信託收據銀行貸款，有抵押	61,705	87,838
一年內應償還之銀行借款部分，有抵押	-	6,884
借款總額	155,892	176,393

若干銀行信貸，包括貿易融資、透支及銀行貸款，乃以本集團下列資產作為抵押：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存款	61,976	64,905
樓宇	-	168,447
機器及設備	-	11,298
土地使用權	-	13,348
	61,976	257,998

本集團之有抵押銀行信貸(包括貿易融資、透支及銀行貸款)合計為人民幣336,188,000元(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37,719,000元)，其中，人民幣155,892,000元(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6,404,000元)已獲動用。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並無無擔保銀行信貸(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0,00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無擔保銀行信貸人民幣19,989,000元已獲動用。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9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60,310	68,70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	27,377	33,091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應付款	2,609	7,277
合約負債(附註)	6,520	10,779
已收取按金	124	1,38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96,940	121,234

附註：合約負債包括預收客戶款項。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一日，人民幣5,052,000元的合約負債已於當前的報告期內確認為收入。

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少於一個月	17,416	26,282
一至三個月	35,284	30,417
三個月以上	7,610	12,008
	60,310	68,707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融資租賃負債

倘本集團違反租賃負債，則租賃資產之權利會歸還予出租人：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負債總額－最低租賃付款		
一年內	—	12,898
一年以上及五年內	—	6,364
融資租賃之未來融資費用	—	19,262
	—	(1,988)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	—	17,274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如下：		
一年內	—	11,300
一年以上及五年內	—	5,974
	—	17,274

21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二零一二年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待根據購股權計劃已授出或將予授出之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配發及發行之普通股數目總額合共不得超過於二零一二年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之10%。

根據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正式通過之決議案，本公司更新現有購股權計劃限額至最多至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之10%。於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2,307,513,363股股份。因此，經更新授權為230,751,336股本公司股份。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未在綜合財務報表內撥備的未償還資本承擔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	3,024	3,428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根據土地及樓宇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2,455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本公司為V.S. Industry Berhad之附屬公司，V.S. Industry Berhad為一間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

(a) 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進行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未經審核	
	截至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向最終控股公司進行銷售	962	3,323
銷售機器予最終控股公司	—	8,722
已付及應付予一間由董事控制之公司之經營租賃費用	2,455	3,829
支付及應付予一間由董事控制之公司之管理費	—	249
支付及應付予一間由董事家族成員控制之公司之分包費	2,450	2,668
支付及應付予一間由董事家族成員控制 之公司之維修及保養服務費	500	536

上述交易乃按有關訂約方共同協定之條款及價格訂立。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b)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收一間由董事控制之公司之款項	658	339
應收一間由董事家族成員控制之公司之款項	—	205
應收最終控股公司款項	—	2,138
	658	2,682

應收關聯人士款項乃屬不計息、無抵押及按要求還款。

(c)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之詳情如下：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董事款項	582	207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之款項	15	2
應付由董事家族成員控制之公司之款項	1,357	1,704
	1,954	1,913

應付關聯人士款項乃屬不計息、無抵押及按要求還款。

簡明綜合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d)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

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為無擔保，按年利率4.3%及4.1%計息，並有固定還款期限。來自一名董事的貸款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並按美元及港元計值。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零年 一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一年後但於兩年內償還	38,381	17,245

24 比較數字

綜合全面收益表若干比較數字已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列。該等分類對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的權益總額並無影響，且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溢利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變動並無影響。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該等重新分類包括自銷售費用重新分類若干運費開支至銷售成本金額為人民幣15,888,000元。

25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二零年初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2019冠狀病毒病」)後，各國／區已經且繼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中國政府已採取多項嚴厲措施，包括限制農曆新年假期後復工日期。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爆發對業務經營及部分地區整體經濟或全球各行業造成不利影響，包括中國。影響程度取決於抗疫情況、疫情時長及監管政策出台，惟目前仍不明朗。本集團將密切留意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顏秀貞女士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辭世。於顏秀貞女士辭世後，馬成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以接替顏秀貞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委任馬成偉先生後，提名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張代彪先生(主席)、馬成偉先生及陳薪州先生)，而本公司已符合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規定之最低人數要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報告期後，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而須於本中期報告中披露之其他重大事項。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經營業績

概覽

期內，本集團繼續實施着重於具有更高增值產品之戰略。

財務回顧

本集團錄得收入人民幣243,990,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之人民幣363,950,000元大幅減少人民幣119,960,000元或32.96%。期內毛利由二零一九年同期之人民幣27,490,000元增加至人民幣27,560,000元。毛利率由7.55%上升至11.30%。

本集團經營開支(包括銷售費用及一般及管理費用)由人民幣50,690,000元減少至人民幣34,850,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人民幣15,840,000元。本集團錄得虧損人民幣8,21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同期則虧損人民幣30,470,000元。

塑膠注塑成型業務

本集團就該分部錄得收入人民幣100,040,000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則錄得人民幣201,820,000元，大幅減少人民幣101,780,000元或50.43%。減少主要由於現時謹慎的營商及經濟環境導致銷售訂單減少。

裝配電子產品業務

該分部錄得收入人民幣129,260,000元，較二零一九年同期人民幣130,490,000元輕微減少人民幣1,230,000元或0.94%。

模具設計及製模業務

模具設計及製模分部錄得收入人民幣14,690,000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錄得人民幣31,640,000元，減少人民幣16,950,000元或53.57%，乃由於部分客戶因全球市場不確定性延遲推出新產品。

銷售費用

銷售費用為人民幣6,210,000元，而截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同期錄得人民幣10,490,000元，減少人民幣4,280,000元或40.80%。銷售費用減少主要由於銷售員工費用減少所致。

管理層 討論及分析經營業績

一般及管理費用

一般及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8,640,000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錄得人民幣40,200,000元，減少人民幣11,560,000元或28.76%。減少主要由於期內人力資源費用減少人民幣7,820,000元及研發開支減少人民幣3,260,000元所致。

其他收益－淨額

期內，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580,000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錄得人民幣530,000元，主要包括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淨額人民幣140,000元及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440,000元。

財務費用－淨額

期內之財務費用淨額由二零一九年同期之人民幣7,120,000元減少19.66%或人民幣1,400,000元至人民幣5,720,000元。減少主要由於計息借款減少所致。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未來 展望

二零二零年一月初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各國實施旅遊限制、減少經濟活動及石油價格戰的發動，導致全球經濟面臨史無前例局面。疫症及石油戰已打擊多個行業，給全球營商環境造成巨大不確定性。目前，管理層無法評估營商環境中的不確定性對本集團經營的不利影響程度，本集團將繼續梳理其經營及制定精簡資產經營、降低槓桿結構及提高流動性之強勁財務狀況。透過採納輕資產及成本模式，本集團能改善其經營靈活性、減少其債務及最小化對業務經營造成的不利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期內，本集團主要透過內部產生之經營現金流量、銀行借款、自一名董事之貸款及租賃負債，為其業務運作及投資活動提供資金。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為人民幣110,460,000元(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340,000元)，當中人民幣61,980,000元(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4,910,000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信貸之擔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分別有33.65%以美元(「美元」)計值、66.24%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及0.10%以港元(「港元」)計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償還之計息借款(包括租賃負債及自一名董事之貸款)為人民幣205,160,000元(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10,910,000元)。借款(包括租賃負債及自一名董事之貸款)總額中24.99%以美元計值、62.58%以人民幣計值及12.43%以港元計值，及償還情況如下：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百萬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百萬元 (經審核)	%
償還期				
一年內	164.46	80.16	187.69	89.00
一年後但兩年內	40.70	19.84	23.01	10.91
兩年後但五年內	—	—	0.21	0.09
借款總額(包括租賃負債及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205.16	100.00	210.91	10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銀行結餘	(110.46)		(138.34)	
借款淨額(包括租賃負債及自一名董事之貸款)	94.70		72.57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39,400,000元(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090,000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動用之銀行融資人民幣180,300,000元作營運資金用途。董事會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現金流支持其營運資金所需。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期末借款淨額(包括租賃負債及自一名董事之貸款)除以期末總資產再乘100%計算。據此，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為13.74%(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9.97%)。

其他資料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若干為取得貸款及貿易融資額度而作出抵押之若干資產賬面總值為人民幣61,980,000元(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58,010,000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及出售附屬公司，以及有關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重大投資、重大收購事項或出售事項。於本中期報告日期，本集團並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任何具體計劃。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外匯風險主要來自以除個別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之銷售、採購及借款。產生風險之該等貨幣主要為美元。

期內，本集團產生匯兌收益淨額人民幣440,000元(二零一九年：虧損淨額人民幣1,360,000元)，主要由於未變現及已變現匯兌收益所致。

本集團之大部分銷售交易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而本集團之若干付款以人民幣及美元支付。鑒於期內人民幣兌美元之浮動，本集團主要就以美元計值之借款承受外匯風險。

期內，本集團並無以任何金融工具對沖其外匯風險，而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監察本集團的外匯風險，並確保將外匯風險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員工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1,132名員工(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1,706名)。期內，本集團的薪酬政策並無任何重大變動。期內，本集團之人力資源費用(不包括董事酬金)為人民幣59,380,000元(二零一九年：人民幣85,460,000元)。人力資源費用減少乃主要由於期內員工人數減少所致。本集團每年更新薪酬福利並參照人力資源市場之當時市況及整體經濟前景作出適當之調整。本集團之員工按其表現及經驗獲得獎勵。本集團深知提高員工之專業知識、福利及待遇，對支持本集團之未來發展吸納及挽留具素質之員工至為重要。

本集團已根據香港法例第485章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香港的員工採納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亦正為其中國的員工向政府的強制性退休金計劃供款。

作為一間公開上市實體，本集團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提供獎勵予有助於本集團之成功的本集團合資格董事及員工。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報告期後事項

二零二零年初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後，各國／區已經且繼續實施一系列預防及控制措施。中國政府已採取多項嚴厲措施，包括限制農曆新年假期後復工日期。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爆發對業務經營及部分地區整體經濟或全球各行業造成不利影響，包括中國。影響程度取決於抗疫情況、疫情時長及監管政策出台，惟目前仍不明朗。本集團將密切留意2019冠狀病毒病疫症發展，並評估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

本公司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成員顏秀貞女士已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辭世。於顏秀貞女士辭世後，馬成偉先生已獲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以接替顏秀貞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委任馬成偉先生後，提名委員會有三名成員(即張代彪先生(主席)、馬成偉先生及陳薪州先生)，而本公司已符合提名委員會職權範圍所規定之最低人數要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報告期後，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而須於本中期報告中披露之其他重大事項。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業績，並認為有關報表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以及適用法律、守則及規例之規定，並已作出充分的披露。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以下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例提述之記錄冊中，或須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規定知會本公司和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附註1)	本公司／相關聯法團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2)	權益概約百分比
馬金龍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58,904,532股股份(L)	6.89%
	威士茂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L)	5.00%
	V.S. Industry Berhad (「VS Berhad」)	實益擁有人	148,950,993股 普通股(L)	8.04%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續)

董事姓名 (附註1)	本公司／相關聯法團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2)	權益概約百分比
顏森炎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4,671,395股股份(L)	1.94%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 票權遞延股份(L)	5.00%
	VS Berhad	實益擁有人	85,178,377股 普通股(L)	4.60%
顏秀貞 (附註3)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30,335,880股股份(L)	1.31%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 票權遞延股份(L)	5.00%
	VS Berhad	實益擁有人	129,232,125股 普通股(L)	6.98%
張沛雨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000股股份(L)	0.00%
馬成偉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27,000,000股股份(L)	1.17%
	VS Berhad	實益擁有人	21,250,000股 普通股(L)	1.15%

其他 資料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續)

董事姓名 (附註1)	本公司／相關聯法團名稱	身份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2)	權益概約百分比
顏重城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7,215,074股股份(L)	0.75%
	VSHK	實益擁有人	3,750,000股 每股面值1港元之無投 票權遞延股份(L)	5.00%
	VS Berhad	實益擁有人	33,273,037股 普通股(L)	1.80%
張代彪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1,766,411股股份(L)	0.08%
	VS Berhad	實益擁有人	100,000股 普通股(L)	0.01%
陳薪州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639,130股股份(L)	0.03%
	VS Berhad	實益擁有人	125,000股 普通股(L)	0.01%

董事於本公司及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續)

附註：

1. 馬金龍先生乃顏秀貞女士之丈夫以及顏森炎先生及顏重城先生之姊夫。顏秀貞女士乃顏森炎先生及顏重城先生之胞姊。馬成偉先生為馬金龍先生及顏秀貞女士之兒子，且為顏重城先生及顏森炎先生之外甥。
2. 「L」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相關聯法團之股份及相關股份權益之好倉。
3. 顏秀貞女士於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九日辭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關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該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提述本公司須置存之記錄冊中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標準守則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概無參與任何安排，使其董事可藉由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董事於合約之權益

除本集團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3所披露之關聯人士交易外，概無訂立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作為訂約方，而董事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並於本回顧期末或本回顧期內任何時間生效之重大合約。

其他資料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於存置之記錄冊中所載，以下實體（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附註)	權益性質／身份	權益概約百分比
VS Berhad	1,000,109,963 (L)	實益擁有人	43.34%

附註：「L」指股東於本公司股份權益之好倉。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六個月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守則條文」），除偏離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之守則條文第A.2.1條外。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馬金龍先生及顏森炎先生分別為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除擔任本公司主席職責外，馬金龍先生亦負責本集團之策略性規劃及監督本集團業務之各方面。由於其部分職責與董事總經理（實際為本集團之行政總裁）之職責重疊，因此這種情況構成對守則條文第A.2.1條之偏離。馬金龍先生作為本集團之創辦人，具有本集團核心業務之廣泛經驗及知識，而其監督本集團業務之職責明顯對本集團大有裨益。董事會認為，此架構並不損害董事會與本集團管理層之權責平衡。日後，董事會將會定期檢討此項安排之有效性。

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之證券買賣守則(「證券買賣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有關上市發行人的董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期內，經過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董事於截至二零二零年一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期間內，未有遵守證券買賣守則及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威鉞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金龍

馬來西亞新山
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